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部门名称：大埔县桃源镇人民政府（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邓舒尹

联系电话：13421040496

填报日期：2023. 6. 1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大埔县桃源镇人民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主要职能：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议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推进乡镇民主政治发展，加强基层建设；

（3）负责组织指导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农业现代化，支持保护农民兴办各种经济组织，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工作，负责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5）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的所有的财产，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护公民的人身、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做好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

件；

（6）保护民族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业和城镇转移，负责乡村公共设施建设和小城镇建设，开展社会保障服务，发展科教文卫事业；

（7）保障民族的权利和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8）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构成：桃源镇设党委、人大、政府三个领导机构。

3、人员编制机构：本部门行政编制共有 10 个办公室：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办）、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综合行政执法队）、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规划建设办公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镇政府在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认真落实“生态美镇、产业强镇、交通活镇、和谐兴镇”的工作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狠抓“六稳”“六保”，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受新冠疫情影响，全年规模以上工业

总产值 1.16 亿元、同比锐减 47.03%，税收入库 1251.15 万元；广东飞马峰农业种植休闲项目、新东村新农村建设项目全年完成投资 6640 万元。陶瓷企业捷报频传，吉玉公司被梅州商务局授予首批“梅州老字号”荣誉称号，欣红公司成功当选为梅州市先进制造业产业协会监事单位。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吉玉公司与讯源集团合作成立广东讯源吉玉新材料有限公司，首轮融资 5000 万元共同研发、改进和生产备受市场青睐的新型陶瓷材料。广东万生艺术陶瓷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完成征地工作，项目稳步推进；引导富源公司投资 750 万元在厂房及办公楼顶端位置安装 6000 平方米光伏板发展光伏发电。本土茶叶品牌效应彰显，广东飞马峰农业有限公司被广东茶叶联盟授予“广东生态茶园认定企业”；在中国首届斗茶大赛暨 2022 中国十大茶王评比活动总决赛中，飞马峰茶叶斩获全国第 11 名、特别金奖第 1 名。

——大力推进乡村振兴。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全面完成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广泛动员各级人大代表、社会热心人士认耕认种 497 亩。大力推进绿美桃源生态建设，新植 500 株小树苗。用心用情改善圩镇面貌，顺利通过“宜居圩镇”市级验收，总投资 80 多万元的桃源镇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工程全面竣工启用。持续优化新东村“一溪两岸”环境，总投资 200 多万元的南北桥及其水挡建成启用。为群众新增反映民意、休闲娱乐的场所，筹资 100 多万元建成桃源镇首个人大主题公园，筹资 700 多万元完成桃星村湖洋背新农村建设项目，筹资 38 万元建成新东村山下登山公园。

——大力增进民生福祉。进一步加大助残扶困力度，大埔县桃源“助残·关爱”基金会发放资助金 21 万元，惠及 127 人；通过县人大常委会牵头和其他四个帮扶单位大力支持，顺利筹集防返贫资金 29.22 万元，制定出台《桃源镇驻镇帮镇扶村防返贫资金使用计划》，出资 4.4 万元帮扶 3 户困难户，并于春节前出资约 3 万元走访慰问全镇 93 户原建档立卡脱贫户。加大农村道路、水利设施建设，筹资 28 万元完成上墩村中段至下角、团结村司马第共计 660 米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扎实推进总投资 100 多万元的坪新村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构筑保健康、防重症防线，发动桃源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捐资 30 多万元购买一批防疫物资和储备一批医疗药品。在优化疫情防控工作二十条措施出台前，全镇保持“零确诊”，有效维护了桃源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疫苗接种有序推进，疫情防控顺利转段。信访维稳、安全生产、消防、应急等工作扎实推进，妇女儿童、工会、慈善等事业取得新进步。

——政府建设持续加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严格执行省委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贯穿于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常态化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持向镇党委、镇人大报告工作，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 2 件，办复率和满意率 100%。扎实开展重点企业服务活动，助企服务能力有效提升。坚持常态化“过紧日子”，大力压减非重

点、非刚性支出，廉洁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认真抓好各项目支出，在合法依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完成好各项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 年度部门收入总额 1,972.72 万元，费用总额 1,981.77 万元，收入费用相抵后本年盈余-9.05 万元。收入费用率为 100.46%，较上年下降 4.49 个百分点，表明表明本单位费用大于支出。

（1）本部门收入主要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2022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是 1430.36 万元，同比增加 430.02 万元，增幅 42.98%，主要原因是 22 年预算更加合理。

（2）本部门费用主要包括工资福利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等。

本单位 2022 年总费用 1430.36 万元，同比增加 380.35 万元，增幅 36.22%，增加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其中，工资福利费用 1,072.82 万元，占总费用的 75%；商品和服务费用 520.83 万元，占总费用的 36.4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45.55 万元，占总费用的 3.1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财政既定的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形成自评指标体系，经汇总分析和评价，综合结论为：2022年，桃源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统筹安排，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年初支出计划，达到预期目的，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综合评价等级为：“中等”，得：80.34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该项指标自评得9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等方面符合要求。

③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0，2022年收入决算数为1430.36万元，2022年收入调整预算数为1430.36万元。

（2）目标设置。

该项指标自评得9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4分，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较为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较相符，但部门申报的项目没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5分，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较清晰、细化、可量化，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该项绩效自评得10分。

①结转结余率

该项绩效自评得3分。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高，结转结余率 $\leq 10\%$ ，我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0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1430.36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③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

该项绩效自评得6分。部门（单位）能同时满足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确，得3分；偏离度7.47%，合格，得3分。

④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绩效自评得0分。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1分；①财经制度执行不到位；②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不规范；③财务报销不规范；④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⑤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均到位。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1.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2. 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

（3）采购管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1.24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89340/215700 \times 100\% = 41.12\%$ 本指标得分 $=3 \times 41.12\% = 1.24$

②采购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4分。1. 按照《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中“按项目实施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的要求，应该公开采购的项目公开率100%，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的，得1分；2. 合同

备案公开，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1分；3.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平台”）进行采购的，得1分；部门所采购的产品不涉及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本项1分权重调整至第4项，即第4项权重为2分。

（4）项目管理。

该项指标自评得18.73分。

①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7.73分，本指标综合得分 $=96.61 \times 8 / 100 = 7.73$ 本单位专项资金支出使用规范，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②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自评得5分，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均履行相应手续。

③项目监管

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得1分；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得3分；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

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的，得 2 分；

（5）资产管理。

该项指标自评得 3.5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1分。本单位2022年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及时。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本单位本年未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 0.5 分，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基本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但在巡察工作中发现六项整改问题。

3.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7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9 分。对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高，达到预期效果，核算精准度高并合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效率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8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对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以及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进行分析，得3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绩效目标完成率=5/5*100%=100%
100%*3=3.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本单位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 3 分。

（3）效果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8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 4 分。

（4）公平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依托国务院“互联网+督查”、省政府门户网站“省长信箱”平台，市政府“市长信箱”平台及镇政府“信访信箱”，收集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坚持高质高效、快办快结、及时转办的原则，全部反馈办结。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政务服务便民化，受到基层群众的普遍欢迎。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党的二十大擘画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我们要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抓住历史机遇，坚决扛起使命担当，以既定目标作为战略指引，守正创新办好自己的事，坚定不移走好新的赶考之路。

下一步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

指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抢抓梅州市建设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振兴发展先行区重大机遇，紧紧围绕县委“1568”思路举措，深入实施“生态美镇、产业强镇、交通活镇、和谐兴镇”工作举措，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力促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大局稳定，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桃源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今年要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一）致力发展实体经济，持续提升产业质效。紧扣县委“因地制宜打造桃源陶瓷产业专业镇”“持续推进桃源镇陶瓷产业型产业社区建设”的工作部署，围绕“瓷韵桃源·茶茗稻香”的建设主题，打造全县乡村产业社区示范点。一是提质发展陶瓷产业。高效开发利用瓷土资源，跟进洋济岗瓷土场与东鹏陶瓷合作投资项目。加快发展陶瓷新材料，做大做强讯源吉玉新材料项目和粤科欣发光电功能陶瓷项目。扎实推进广东万生艺术陶瓷有限公司工程项目，争取年底前建成投入运营。坚定不移把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力完成县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二是稳步发展农业产业。持续打造以飞马峰茶园为主，坪新村、上墩村茶叶种植点为辅的“众星捧月”式的茶叶产业发展格局，不断提高茶叶产业综合效益。引进企业参股飞马峰农业公司，加快

完善飞马峰茶园用地手续和硬件设施建设，创建坪新村茶叶种植示范村。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建立健全撂荒耕地整治长效机制，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遏制新增撂荒耕地。

（二）致力推进项目建设，持续夯实发展根基。抢抓“苏区+湾区”叠加政策机遇，切实将政策机遇转化为桃源看得见、摸得着的发展成效。谋划开通桃源至光德连接线道路，全力推动桃源镇境内省道 S222 线沥青铺设工程。不断提高电网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力争下半年开工建设 35 千伏桃源输变电工程和桃源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项目。扎实推进桃锋村李坑破损乡村道路修复工作，力争完成上墩至丰顺单改双道路扩宽及双桃公路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三）致力推动乡村振兴，持续改善镇容村貌。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扎实推进农房管控、风貌提升，推动镇村同建同治同美。一是抓好环境整治。全面彻底完成“三清三拆”，在房前屋后、道路沿线种植乡土树木美化提升环境。深入开展垃圾、污水、厕所、村道、住房和村庄环境 6 大整治行动，对全镇 8.2 公里中小河流进行治理。二是抓好农房管控。进一步规范农村建房的设计和规划环节，探索采用建房风貌保证金等方式，深入解决农村房屋外立面风貌杂乱的问题。逐步把桃源牌坊至晋昊桥“一溪两岸”沿线打造成农房管控示范点，以点带面，示范带动各村新农村建设。三是抓好风貌提升。力争年内妥善解决桃源粮所土地权属争议的历史遗留问题，切实打通美丽圩

镇建设的第一道关口。大力推进总投资 600 万元的团结村碧道建设和谋划推进总投资约 630 万元的美丽圩镇提升工程，以“圩镇”发展带动“镇域”蝶变。

（四）致力提升生态文化，持续放大绿色优势。全面深化林长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森林防灭火工作，高标准推进绿美桃源生态建设。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严格落实河长制，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加大非法占耕占林和土地、林地卫片执法、存量违法用地整治力度，确保土净地美、安全可控。倡导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绿色公益，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大力弘扬红色革命文化，推动郭氏敬业学校、永锡祠、谷谄堂、纘禹堂、冬瓜坪、尖山等历史建筑、文化遗产、红色资源的保护利用取得实质进展。传承好广东汉乐、陶瓷烧制技艺、民间技艺，推动非遗演艺进校园、进农村。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弘扬时代新风。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主阵地，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五）致力改善重点民生，持续满足群众期待。全面落实支持就业创业政策，扎实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做好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和残疾人权益，关爱服务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确保年底前通过广东省教育强镇第二轮复评；大力推动桃源中心幼儿园迁址工作，加强校园安

全管理，抓好防学生溺水、防校园欺凌、心理健康教育等工作。大力争取资金支持，尽快完成垃圾压缩转运站提升改造工程、桃星村及新东村污水处理工程等项目。引导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积极研究发展集体经济的新办法、新渠道，多带来资金，多提供指导，创新联农带农富农机制，帮助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未达 10 万元的上墩村和桃锋村“因村制宜”走对走好村集体经济壮大之路。继续多方筹集防返贫资金，健全完善监测机制、帮扶机制和兜底机制，重点加大对困难群众的就业帮扶和医疗救助。完整准确全面把握和执行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加强医疗物资和药品保障，提升医疗救治能力，着力保健康、防重症。加强弱势群体的关爱帮扶，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基本养老参保率，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推动社会保障从“制度全覆盖”转向“人群全覆盖”。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完善“五治融合”治理模式。加强改进信访工作，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发挥党和政府联系广大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安全生产、武装、统计、侨务、宗教、档案、方志等工作。

（六）致力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提升服务效能

坚持忠诚为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

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绝对忠诚，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领导权、管理权，筑牢意识形态安全“护城墙”。

坚持依法行政。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推动发展，带头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抓好“八五”普法，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高全面依法治镇水平。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镇人大依法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持续深化政务公开，确保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坚持勤政廉政。始终把转作风作为干事之要，树立“实干”导向，以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全力破解不愿做事、不敢扛事、不能成事、作风漂浮的问题。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激励担当作为，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面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从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问题，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